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保函〔2018〕57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观看 “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针对近期我省部分高校发生的几起校园火灾事故，为深刻汲取教训，切实筑牢各学校防范和抗御火灾能力，进一步提升师生消防安全素质和逃生自救能力，省教育厅联合省公安消防总队、省广播电视台定于5月上旬举办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授课时间

2018年5月7日（周一）晚上19:30-21:00时。

二、观看方式

（一）现场授课

“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现场设在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行政礼堂。现场听课人员为华南师范大学部分师生。

（二）网络直播收看

通过“触电新闻”APP 进行网络同步直播。

三、有关要求

(一)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此次公开课活动,要将此次授课作为有效提升校园消防安全管理水平的有力抓手。各高校收到通知后,要第一时间向主要领导和分管消防工作的校领导报告,同时协调学校保卫处、学工部门、团委等单位做好宣传发动和组织工作。

(二)全面深入做好活动的宣传发动。一是要及时下载宣传海报(下载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ESzBua2LK0yRjQE2OTek-Q> 密码: dwfw)并按照每个校区不少于 10 张的数量,按照标准喷绘打印(宽: 50 厘米,高: 70 厘米,精度: 72-150dpi),在 5 月 4 日前广泛张贴在校园内,发动学生扫描二维码参与消防调查问卷并进行直播收看预约。各高校参与活动情况将通过活动主页面进行更新和排名。二是要利用学生关注量集中的校园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校报、校电台和校电视台等载体,充分利用下发的消防安全常识、消防公益广告等资料(下载方式同海报),通过网页飘窗、开设专栏和刊发信息等方式,分析火灾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性消防安全提示,并对消防公开课进行预告,引导学生主动观看。

(三)组织好收看活动。各高校要合理调配授课当日的教学和集体活动,鼓励学生踊跃观看并积极参加有奖问答,学生可通过集中收看和自行收看两种方式观看,有条件的学校可通过开设

分会场的形式组织学生集中观看。活动组织和开展情况将纳入省教育厅和省公安消防总队专项督导检查内容，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通报。

（四）结合授课广泛开展逃生自救演练。各高校要以此次授课为契机，主动联合当地消防部门，高标准、严要求开展一次消防疏散逃生演练，切实提升师生应对火灾等突发事件的自救技能，并积极通过媒体报道等形式，不断优化消防安全环境。

各高校组织观看情况（含“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组织情况统计表）请于5月15日前报省教育厅安保处，联系人：张光峰，电话：020-37626551，传真：020-37628535，电子邮箱：jytabczgf@126.com。

附件：“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组织情况统计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教育部规划司，教育部督导局，省委政法委，省安委办，省消安委办。

附件

“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组织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

开设分会场 数量	集中观看人数	自行观看人数	张贴海报数量	消防演练		
				场次	参与人数	时间